

##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胡海华先生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及《公司章程》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及制度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胡海华、丁迎东、田亮

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亚星客车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胡海华、丁迎东、张志成、田亮、吴永松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潍柴（扬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扬州公司”）借款 3,000 万元。潍柴扬州公司通过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借款 3,000 万元，期限一年，利率不高于 3.45%，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按月结息。本次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金额的万分之五，由潍柴扬州公司承担。本次委托贷款方式为信用贷款，公司不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亚星客车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08）。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